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網址：<http://www.huscoke.com>

有關收購焦炭加工資產之 非常重大收購

本公司欣然宣佈，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四日完成。

茲提述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收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一零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五月三十一日刊發之公佈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通函及公佈所界定詞彙用於本公佈時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所有買賣協議訂立之結束條件已全部達成(除結束條件(f)關於籌集資金獲買方(即本公司之子公司)豁免外)，收購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四日完成。於完成日期時，收購價之60%以買方向賣方發行承付票支付(即(i)收購價之30%以發行相當於約217,900,000港元之18個月承付票及(ii)收購價之30%以發行相當於約217,900,000港元之36個月承付票)。收購價之餘下40%相當於約290,500,000港元將根據買賣協議所載之條款由買方向賣方於完成後一年內以現金支付。

完成後，本集團成為焦炭加工資產之合法受益人及持有人，並將開始從事其焦炭加工業務。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署理主席
李寶琦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際賢先生、李寶琦先生、詹劍崙先生及張家輝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林開利先生、溫漢強先生及杜永添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